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1356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135670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「112學年度新竹市政府辦理美感教育計畫-傳統藝術心學藝」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計畫目標期透過學校辦理「傳統藝術心學藝」，推動美感教育與傳承，落實文化資產教育扎根。

二、本案實施對象：

(一)新竹市立各中小學學校，112學年度以補助2所學校為原則。

(二)請有意申請之學校於112年9月13日(星期三)前將書面資料(如附件之申請書及經費概算表)報府申請。

三、本案補助內容：

(一)經費補助原則：本案補助上限每校新臺幣50,000元整。

(二)補助內容：傳統工藝類、傳統表藝類、傳統音樂類、傳統舞蹈類等四類擇一類參與，邀請在地質優藝師或傳統藝術團體入校薪傳，進行課程薪傳教學、師培工作坊或師生藝術講座或師生展演賞析，進而培養師生珍惜在地文藝資產的認同感。

教務處

112/09/01 10:09



112000396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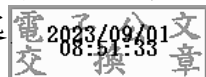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(三)實施期程：112年9月1日至113年6月30日。

(四)請於活動辦理完竣後於113年7月12日（五）前將成果報告（格式如附件）、活動照片及經費收支結算表等資料各一份並燒錄成光碟一張（成果報告須為可編輯電子檔）送本府教育處核銷結案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